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公益性非遗群众文化服务活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实施单位		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12	126.12		126.1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6.12	126.12		126.1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具体场景化的互动与体验，让非物质文化遗产从“静态展示”走向“动态传承”，从“馆内空间”延伸到“社会生活”，强化非遗认知，拉近与公众的距离，扩大文化影响，促进交流互鉴，让非遗从“被保护”的状态转变为“主动生长”的文化力量——既守护传统技艺的本真，又能在与公众的互动中不断焕发新的活力，成为滋养民族精神、丰富社会生活、推动文化发展的重要载体。					自非遗馆试运行以来，高度重视活动组织工作，坚持“见人见物见生活”的非遗传承理念，结合传统节日、民俗节点，精心策划并举办各类非遗相关活动，着力让非遗融入群众生活，增强非遗的感染力和传播力。截至目前，共成功举办各类活动11场，涵盖沉浸式体验、公教活动、展演等多种形式，覆盖不同年龄段、不同群体观众，有效激活了非遗馆的文化活力，进一步扩大了新疆非遗的社会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完成率	指标得分	指标值设定依据	上年完成情况	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传承人展演、非遗活动及公教活动	15	>=5场	=5场	100	15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开展非遗专题讲座	15	>=2场	=2场	100	15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15	>=90%	=90%	100	15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举办活动及时性	15	>=90%	=90%	100	15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非遗活化，拓展可持续发展路径	20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0	20	计划标准	—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10	>=90%	=90%	100	10	计划标准	—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总分				100				100.00分						